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特别提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点天下”、“发行人”或“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和相关服务(164)”,截至2022年8月2日(T-4日),中国证监会网站发布的“互联网和相关服务(164)”最近一个月平均动态市盈率为27.51倍,本次发行价格18.18元/股对应的发行人在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34.23倍,高于中国证监会公司2022年8月2日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动态市盈率27.51倍,超出幅度为24.43%,高于可比上市公司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平均动态市盈率21.32倍,超出幅度为60.55%。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如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因盲目炒作、审慎实施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易点天下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67号〕)(以下简称“《注册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21号,以下简称“《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019号)(以下简称“《业务实施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148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以下简称“《承销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21〕212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14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自律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本次发行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进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请网上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发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 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限售期限,在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的初步询价结果后,协商一致将申购认购数量为23.36元/股(不含23.36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将拟申购价格为23.36元/股、拟申购数量为1.2、2.430万股(不含)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以上过程共剔除98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拟申购数量为179,96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和网下询价符合要求的投资者报价后拟申购数量总和和17,966,430万股的1.0016%,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2。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高价股”的部分。
2.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一致本次发行价格为18.18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3. 本次发行的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募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根据《业务实施细则》第三十九条第四项、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最终,本次发行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为3,775.08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https://cpwps.csc.com.cn)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进行;本次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采用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方式。

5. 限售期限: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限售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限售期限,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无需为其管理端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6.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愿,不得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7. 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总体申购的情况确定是否启用回拨机制,对网上、网下的发行数量进行调节,具体回拨机制请见《发行公告》中“一、(六)回拨机制”。

8.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T-2)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8月10日(T+2)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2022年8月10日(T+2)16:00前到账。

认购资金应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当日获配新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下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T-2)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履行资金缴纳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8月10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则。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定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日认购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网上投资者获配新股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9. 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放弃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的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及时足额通知认购对象,配售对象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以下简称“上交所”)、深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上交所、上交所、深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放弃申购的次日(起)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10.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11.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重复提交“大投资者意见”的行为,视为无效申报,退回该网下发行(T-2)日(T-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时报》(以下简称“《证券时报》”)及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因素影响本次发行价格,网下投资者报价不得低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任何投资者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该发行定价方法或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加本次发行。

(6)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如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因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

新股发行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新股发行及创业板上市的风险,仔细阅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知晓创业板上市的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2. 按本次发行价格18.18元/股计算,预计募集资金总额约137,262.1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约17,059.40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119,752.78万元,未超过《招股意向书》披露的发行人本次募投资金总额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124,207.80万元。

3.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估值水平造成不利影响,存在发行人生产经营收益出现大幅下降、降低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股价水平下滑、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减值的风险。

截至2022年8月2日(T-4日),主营业收入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4日每股收盘价(元,人民币)	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EPS,元,人民币)	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EPS,元,人民币)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市价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市价
300688.HK	汇量科技	5.61	0.2095	0.2631	26.78	21.32
180058.HK	蓝色光标	3.88	-0.1025	-0.0483	-	-
互联网均值	-	-	-	-	26.78	21.32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8月2日;
注1:市盈率计算方法如存在位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1年扣非后EPS=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日总股本;
注3:互联网均值市值及市盈率:市值(人民币亿元)/总股本(亿股);市盈率=2022年8月2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人民币一年期报价:1美元兑人民币6.74629元,1港元兑人民币0.89399元;
注4:计算市盈率平均时剔除了值为0的数据。

本次发行价格18.18元/股对应的发行人在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34.23倍,高于中国证监会公司2022年8月2日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动态市盈率27.51倍,超出幅度为24.43%,高于可比上市公司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平均动态市盈率21.32倍,超出幅度为60.55%,可能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定价合理性说明如下:
第一,全球媒体资源优势:互联网媒体作为连接广告主和用户的平台,处于互联网广告产业链的核心环节,公司与全球众多大型综合媒体平台、社交网络平台、搜索引擎平台和工具类APP建立了深层次的合作关系,对头部媒体流量以及中、长尾媒体流量均形成了有效的覆盖,构建了多方协作、互利共赢的产业生态。报告期内,公司合作的主要互联网媒体包括Google和Facebook等头部媒体、美图秀秀和Vidmate等移动端应用以及小米和VIVO等其他渠道,搭建了全球媒体资源的优势。

第二,全球客户资源优势: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形成了由大型互联网企业、国内出海互联网企业以及境外广告主组成的市值知名度高、信用记录良好的多层次的客户群体,为公司带来稳定的收入利润,丰富的行业经验和高价值的用户数据,形成了全球客户资源优势。同时,由于互联网行业具有显著的规模经济效益,广告主客户资源能够有效地区分前期系统开发及运营维护的固定成本,对潜在的进入者构成一定竞争优势。

第三,技术与研发优势:公司具备互联网广告技术优势,率先推出各产业环节中数字化、网络化与智能化加速升级,已经掌握的核心技术包括实时及离线海量数据处理框架、全球网络加速技术、分布式消息、渠道广告智能评级、技术能力位于行业前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8,004人,其中1,891人为研发人员,占比达23.51%,核心团队均在互联网广告领域拥有多年技术研究与探索,对互联网广告技术的发展具有深刻的理解与敏锐的洞察力,能够领导公司不断进行技术研究与创新。

第四,行业经验积累优势:随着互联网广告呈现精细化的发展趋势,各细分行业广告主差异化的营销需求愈发强烈,也对互联网广告服务商在各细分行业的经验积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通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跨地域、移动端应用、游戏等行业丰富的业务经验,累计服务客户5,000余家,能够满足不同行业广告主差异化的营销需求,尤其在跨境电商领域,公司对广告主的需求建立了深入的理解,并针对性的开发了Yeah!Targeter系统等智能营销辅助工具,为跨境电商广告主广告创编、再营销等场景提供专项解决方案,因此,得益于多年的业务实践以及广泛的客户覆盖,公司具备行业经验积累优势。

第五,数据资源积累优势:海量的数据储备是开展互联网精准营销的基础,而互联网广告行业也是大数据技术应用最广泛、规模化的典型应用场景,公司具备数据资源积累优势,建立了智能化的数据管理体系,采集来自全球各边线场景的系统数据日志,通过对历史用户数据的分

析建模,公司提升了营销推广的效率,吸引了更多广告主用户,由此扩大了业务规模,积累了更多用户数据,形成了由数据驱动业务实践,由业务获取用户数据的良好闭环,与此同时,公司在用户数据保护方面始终秉持审慎的态度,在数据获取方式、数据维度、隐私保护等方面均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与隐私要求。

第六,管理团队优势:优秀的管理团队是企业持续发展、基业长青的重要保障。公司管理团队兼广告营销、互联网技术、资本运营与企业运营等领域的经验,能够领导公司的发展方向。

7. 本次发行定价市场化,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机构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结合综合考虑有效申购数量、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一致本次发行价格为18.18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2)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316家,管理的配售对象个数为1,613个,约占剔除无效报价后所有配售对象总数的85.87%;有效申购数量总和为15,104,850万股,约占剔除无效报价后申购总量的84.07%,为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2,469.86倍。

(3)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本公告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4)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24,207.80万元,本次发行价格18.18元/股对应募集资金规模为137,262.17万元,高于前述募集资金金额。

(5)本次发行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机构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结合综合考虑有效申购数量、发行人基本面及其所处行业、市场情况、网下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一致本次发行价格,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任何投资者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该发行定价方法或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加本次发行。

(6)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如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因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

新股发行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新股发行及创业板上市的风险,仔细阅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知晓创业板上市的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2. 按本次发行价格18.18元/股计算,预计募集资金总额约137,262.1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约17,059.40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119,752.78万元,未超过《招股意向书》披露的发行人本次募投资金总额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124,207.80万元。

3.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估值水平造成不利影响,存在发行人生产经营收益出现大幅下降、降低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股价水平下滑、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减值的风险。

截至2022年8月2日(T-4日),主营业收入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4日每股收盘价(元,人民币)	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EPS,元,人民币)	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EPS,元,人民币)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市价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市价
300688.HK	汇量科技	5.61	0.2095	0.2631	26.78	21.32
180058.HK	蓝色光标	3.88	-0.1025	-0.0483	-	-
互联网均值	-	-	-	-	26.78	21.32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8月2日;
注1:市盈率计算方法如存在位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1年扣非后EPS=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日总股本;
注3:互联网均值市值及市盈率:市值(人民币亿元)/总股本(亿股);市盈率=2022年8月2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人民币一年期报价:1美元兑人民币6.74629元,1港元兑人民币0.89399元;
注4:计算市盈率平均时剔除了值为0的数据。

本次发行价格18.18元/股对应的发行人在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34.23倍,高于中国证监会公司2022年8月2日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动态市盈率27.51倍,超出幅度为24.43%,高于可比上市公司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平均动态市盈率21.32倍,超出幅度为60.55%,可能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定价合理性说明如下:
第一,全球媒体资源优势:互联网媒体作为连接广告主和用户的平台,处于互联网广告产业链的核心环节,公司与全球众多大型综合媒体平台、社交网络平台、搜索引擎平台和工具类APP建立了深层次的合作关系,对头部媒体流量以及中、长尾媒体流量均形成了有效的覆盖,构建了多方协作、互利共赢的产业生态。报告期内,公司合作的主要互联网媒体包括Google和Facebook等头部媒体、美图秀秀和Vidmate等移动端应用以及小米和VIVO等其他渠道,搭建了全球媒体资源的优势。

第二,全球客户资源优势: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形成了由大型互联网企业、国内出海互联网企业以及境外广告主组成的市值知名度高、信用记录良好的多层次的客户群体,为公司带来稳定的收入利润,丰富的行业经验和高价值的用户数据,形成了全球客户资源优势。同时,由于互联网行业具有显著的规模经济效益,广告主客户资源能够有效地区分前期系统开发及运营维护的固定成本,对潜在的进入者构成一定竞争优势。

第三,技术与研发优势:公司具备互联网广告技术优势,率先推出各产业环节中数字化、网络化与智能化加速升级,已经掌握的核心技术包括实时及离线海量数据处理框架、全球网络加速技术、分布式消息、渠道广告智能评级、技术能力位于行业前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8,004人,其中1,891人为研发人员,占比达23.51%,核心团队均在互联网广告领域拥有多年技术研究与探索,对互联网广告技术的发展具有深刻的理解与敏锐的洞察力,能够领导公司不断进行技术研究与创新。

第四,行业经验积累优势:随着互联网广告呈现精细化的发展趋势,各细分行业广告主差异化的营销需求愈发强烈,也对互联网广告服务商在各细分行业的经验积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通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跨地域、移动端应用、游戏等行业丰富的业务经验,累计服务客户5,000余家,能够满足不同行业广告主差异化的营销需求,尤其在跨境电商领域,公司对广告主的需求建立了深入的理解,并针对性的开发了Yeah!Targeter系统等智能营销辅助工具,为跨境电商广告主广告创编、再营销等场景提供专项解决方案,因此,得益于多年的业务实践以及广泛的客户覆盖,公司具备行业经验积累优势。

第五,数据资源积累优势:海量的数据储备是开展互联网精准营销的基础,而互联网广告行业也是大数据技术应用最广泛、规模化的典型应用场景,公司具备数据资源积累优势,建立了智能化的数据管理体系,采集来自全球各边线场景的系统数据日志,通过对历史用户数据的分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于2022年11月11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于2022年7月16日获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925号)。

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一致,本次发行定价75.501,745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发行人股票不进行老股转让。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本次发行价格18.18元/股对应的发行人在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34.23倍,高于中国证监会网站发布的“互联网和相关服务(164)”最近一个月平均动态市盈率为27.51倍,超出幅度为24.43%,高于可比上市公司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平均动态市盈率21.32倍,超出幅度为60.55%。

-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1. 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限售期限,在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的初步询价结果后,协商一致将申购认购数量为23.36元/股(不含23.36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将拟申购价格为23.36元/股、拟申购数量为1.2、2.430万股(不含)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以上过程共剔除98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拟申购数量为179,96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和网下询价符合要求的投资者报价后拟申购数量总和和17,966,430万股的1.0016%,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2。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高价股”的部分。
 2.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有效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一致本次发行价格为18.18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关注此公告在2022年8月8日(T-1)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与网上申购时间为2022年8月8日(T-1),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0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09:15-11:30、13:00-15:00。

3.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募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根据《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21〕213号)第三十九条第四项、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最终,本次发行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为3,775.08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https://cpwps.csc.com.cn)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进行;本次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采用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方式。

5. 限售期限: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限售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限售期限,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无需为其管理端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6.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愿,不得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7. 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总体申购的情况确定是否启用回拨机制,对网上、网下的发行数量进行调节,具体回拨机制请见《发行公告》中“一、(六)回拨机制”。

8.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T-2)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8月10日(T+2)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2022年8月10日(T+2)16:00前到账。

认购资金应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当日获配新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截至2022年8月2日(T-4日),主营业收入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4日每股收盘价(元,人民币)	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EPS,元,人民币)	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EPS,元,人民币)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市价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市价
300688.HK	汇量科技	5.61	0.2095	0.2631	26.78	21.32
180058.HK	蓝色光标	3.88	-0.1025	-0.0483	-	-
互联网均值	-	-	-	-	26.78	21.32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8月2日;
注1:市盈率计算方法如存在位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1年扣非后EPS=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日总股本;
注3:互联网均值市值及市盈率:市值(人民币亿元)/总股本(亿股);市盈率=2022年8月2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人民币一年期报价:1美元兑人民币6.74629元,1港元兑人民币0.89399元;
注4:计算市盈率平均时剔除了值为0的数据。

本次发行价格18.18元/股对应的发行人在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34.23倍,高于中国证监会网站发布的“互联网和相关服务(164)”最近一个月平均动态市盈率为27.51倍,超出幅度为24.43%,高于可比上市公司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平均动态市盈率21.32倍,超出幅度为60.55%,可能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定价合理性说明如下:
第一,全球媒体资源优势:互联网媒体作为连接广告主和用户的平台,处于互联网广告产业链的核心环节,公司与全球众多大型综合媒体平台、社交网络平台、搜索引擎平台和工具类APP建立了深层次的合作关系,对头部媒体流量以及中、长尾媒体流量均形成了有效的覆盖,构建了多方协作、互利共赢的产业生态。报告期内,公司合作的主要互联网媒体包括Google和Facebook等头部媒体、美图秀秀和Vidmate等移动端应用以及小米和VIVO等其他渠道,搭建了全球媒体资源的优势。

第二,全球客户资源优势: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形成了由大型互联网企业、国内出海互联网企业以及境外广告主组成的市值知名度高、信用记录良好的多层次的客户群体,为公司带来稳定的收入利润,丰富的行业经验和高价值的用户数据,形成了全球客户资源优势。同时,由于互联网行业具有显著的规模经济效益,广告主客户资源能够有效地区分前期系统开发及运营维护的固定成本,对潜在的进入者构成一定竞争优势。

第三,技术与研发优势:公司具备互联网广告技术优势,率先推出各产业环节中数字化、网络化与智能化加速升级,已经掌握的核心技术包括实时及离线海量数据处理框架、全球网络加速技术、分布式消息、渠道广告智能评级、技术能力位于行业前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8,004人,其中1,891人为研发人员,占比达23.51%,核心团队均在互联网广告领域拥有多年技术研究与探索,对互联网广告技术的发展具有深刻的理解与敏锐的洞察力,能够领导公司不断进行技术研究与创新。

第四,行业经验积累优势:随着互联网广告呈现精细化的发展趋势,各细分行业广告主差异化的营销需求愈发强烈,也对互联网广告服务商在各细分行业的经验积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通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跨地域、移动端应用、游戏等行业丰富的业务经验,累计服务客户5,000余家,能够满足不同行业广告主差异化的营销需求,尤其在跨境电商领域,公司对广告主的需求建立了深入的理解,并针对性的开发了Yeah!Targeter系统等智能营销辅助工具,为跨境电商广告主广告创编、再营销等场景提供专项解决方案,因此,得益于多年的业务实践以及广泛的客户覆盖,公司具备行业经验积累优势。

第五,数据资源积累优势:海量的数据储备是开展互联网精准营销的基础,而互联网广告行业也是大数据技术应用最广泛、规模化的典型应用场景,公司具备数据资源积累优势,建立了智能化的数据管理体系,采集来自全球各边线场景的系统数据日志,通过对历史用户数据的分

析建模,公司提升了营销推广的效率,吸引了更多广告主用户,由此扩大了业务规模,积累了更多用户数据,形成了由数据驱动业务实践,由业务获取用户数据的良好闭环,与此同时,公司在用户数据保护方面始终秉持审慎的态度,在数据获取方式、数据维度、隐私保护等方面均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与隐私要求。

第六,管理团队优势:优秀的管理团队是企业持续发展、基业长青的重要保障。公司管理团队兼广告营销、互联网技术、资本运营与企业运营等领域的经验,能够领导公司的发展方向。

7. 本次发行定价市场化,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机构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结合综合考虑有效申购数量、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一致本次发行价格为18.18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2)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316家,管理的配售对象个数为1,613个,约占剔除无效报价后所有配售对象总数的85.87%;有效申购数量总和为15,104,850万股,约占剔除无效报价后申购总量的84.07%,为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2,469.86倍。

(3)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本公告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4)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24,207.80万元,本次发行价格18.18元/股对应募集资金规模为137,262.17万元,高于前述募集资金金额。

(5)本次发行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机构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结合综合考虑有效申购数量、发行人基本面及其所处行业、市场情况、网下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一致本次发行价格为18.18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6)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如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因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

新股发行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新股发行及创业板上市的风险,仔细阅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知晓创业板上市的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2. 按本次发行价格18.18元/股计算,预计募集资金总额约137,262.1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约17,059.40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119,752.78万元,未超过《招股意向书》披露的发行人本次募投资金总额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124,207.80万元。

3.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估值水平造成不利影响,存在发行人生产经营收益出现大幅下降、降低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股价水平下滑、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减值的风险。

截至2022年8月2日(T-4日),主营业收入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4日每股收盘价(元,人民币)	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EPS,元,人民币)	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EPS,元,人民币)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市价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市价
300688.HK	汇量科技	5.61	0.2095	0.2631	26.78	21.32
180058.HK	蓝色光标	3.88	-0.1025	-0.0483	-	-
互联网均值	-	-	-	-	26.78	21.32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8月2日;
注1:市盈率计算方法如存在位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1年扣非后EPS=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日总股本;
注3:互联网均值市值及市盈率:市值(人民币亿元)/总股本(亿股);市盈率=2022年8月2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人民币一年期报价:1美元兑人民币6.74629元,1港元兑人民币0.89399元;
注4:计算市盈率平均时剔除了值为0的数据。

本次发行价格18.18元/股对应的发行人在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34.23倍,高于中国证监会网站发布的“互联网和相关服务(164)”最近一个月平均动态市盈率为27.51倍,超出幅度为24.43%,高于可比上市公司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平均动态市盈率21.32倍,超出幅度为60.55%,可能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定价合理性说明如下:
第一,全球媒体资源优势:互联网媒体作为连接广告主和用户的平台,处于互联网广告产业链的核心环节,公司与全球众多大型综合媒体平台、社交网络平台、搜索引擎平台和工具类APP建立了深层次的合作关系,对头部媒体流量以及中、长尾媒体流量均形成了有效的覆盖,构建了多方协作、互利共赢的产业生态。报告期内,公司合作的主要互联网媒体包括Google和Facebook等头部媒体、美图秀秀和Vidmate等移动端应用以及小米和VIVO等其他渠道,搭建了全球媒体资源的优势。

第二,全球客户资源优势: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形成了由大型互联网企业、国内出海互联网企业以及境外广告主组成的市值知名度高、信用记录良好的多层次的客户群体,为公司带来稳定的收入利润,丰富的行业经验和高价值的用户数据,形成了全球客户资源优势。同时,由于互联网行业具有显著的规模经济效益,广告主客户资源能够有效地区分前期系统开发及运营维护的固定成本,对潜在的进入者构成一定竞争优势。

第三,技术与研发优势:公司具备互联网广告技术优势,率先推出各产业环节中数字化、网络化与智能化加速升级,已经掌握的核心技术包括实时及离线海量数据处理框架、全球网络加速技术、分布式消息、渠道广告智能评级、技术能力位于行业前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8,004人,其中1,891人为研发人员,占比达23.51%,核心团队均在互联网广告领域拥有多年技术研究与探索,对互联网广告技术的发展具有深刻的理解与敏锐的洞察力,能够领导公司不断进行技术研究与创新。

第四,行业经验积累优势:随着互联网广告呈现精细化的发展趋势,各细分行业广告主差异化的营销需求愈发强烈,也对互联网广告服务商在各细分行业的经验积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通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跨地域、移动端应用、游戏等行业丰富的业务经验,累计服务客户5,000余家,能够满足不同行业广告